



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

2026年2月

# 纳税人缴费人 办税缴费“小贴士”



# 山西税务征纳互动服务简介

## 1 新电子税局 “悦悦” 征纳互动服务

“悦悦”征纳互动服务是税务部门通过互联网帮助纳税人解决办税缴费问题的线上服务渠道，您可以通过新电子税局“悦悦”征纳互动服务线上咨询问办，全省征纳互动座席服务人员为您提供在线文字、语音视频沟通服务。具体操作请扫码查看！



视频操作辅导

## 2 山西税务微信企业号

完成实名认证的市场主体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山西税务微信企业号，加入征纳互动服务，获取税费知识，提交税费诉求，全省征纳互动座席服务人员将及时为您解答。

### 如何注册登录



山西税务微信企业号

- ① 扫描左侧山西税务微信企业二维码
- ② 输入实名手机号、验证码申请加入
- ③ 长按二维码识别关注山西税务企业号

### 主要功能介绍

#### 【 远程办 】

企业拍照上传 税务远程办理  
点击【征纳互动】-【远程办】

#### 【 我的诉求 】

拍照文字提诉求 集中处理来响应  
点击【征纳互动】-【提诉求】

#### 【 税宣速递 】

税收政策及时宣 纳税辅导零距离  
点击【税宣速递】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征期热点</b> .....	<b>1</b>
一、2月办税日历.....	1
二、征期热点关注.....	2
<b>第二部分 操作辅导</b> .....	<b>5</b>
一、电子税务局操作跨区域迁移申请.....	5
二、电子税务局操作更正往期财务报表.....	6
三、电子税务局操作使数电发票票面显示银行账号等信息 .....	9
四、电子税务局操作汇总开具年度完税证明.....	11
五、电子税务局操作批量下载往期申报表.....	13
六、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端）操作全年一次性奖金申报 .....	16
七、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端）操作个人所得税代扣代 缴手续费退库申请.....	18
八、如何进行年度社会保险费缴费工资申报？.....	20
九、如何进行二次实名认证？.....	24
十、小规模纳税人会计核算健全，能够提供准确税务资料， 如何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如何办理申报？.....	27
十一、发票开具时被中断如何保存草稿并完成快速开票？ .....	28
十二、如何通过电子税务局添加快捷开票方式并开具发	

票? .....	31
十三、更换工作单位,如何修改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扣缴义务人? .....	34
十四、自然人如何申请开具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 .....	36
十五、劳务报酬发票代开—企业发起代开申请 .....	39
十六、个体工商户如何在自然人电子税务局进行多处经营所得汇总申报? .....	44
<b>第三部分 热点问题.....</b>	<b>50</b>
一、电信服务的范围包括什么? .....	50
二、纳税人发生两项以上涉及不同税率、征收率的应税交易,应该如何适用税率和征收率? .....	50
三、自然人发生应税交易,实行按次纳税,达到起征点的,如何申报纳税? .....	51
四、自然人适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10 号第一条规定的一个月为计税期间的起征点标准,有什么注意事项?.....	52
五、小规模纳税人是否可以放弃减免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53
六、纳税人偶然发生销售无形资产、转让不动产的销售额,是否计入一般纳税人登记的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的计算? .....	53
七、资产重组涉及的货物、金融商品、无形资产、不动产	

转让，如何征收增值税?.....	54
八、房地产开发企业采取预售方式销售自行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应当如何预缴增值税? .....	55
九、纳税人应于何时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备案时需要报送哪些信息资料? .....	56
十、纳税人发现出口退（免）税申报有误的，应当如何处理? .....	57
十一、单位发放的购物卡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吗? .....	58
十二、居民换购住房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内容是什么? .....	58
十三、企业有零申报的情况，是否会影响评价为 A 级纳税人? .....	59
十四、我公司同时申报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和重点群体、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政策减免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应当按什么顺序处理? .....	59

## 第一部分 征期热点

### 一、2月办税日历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01日-24日

申报缴纳增值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个人所得税、文化事业建设费、车船税代收代缴纳税义务人(保险机构)

01日-25日

申报缴纳单位社会保险费

01日-28日

2026年度车船税纳税义务人为自然人

1月1日-3月31日

2025年度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汇算清缴

1月1日-5月31日

2025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

## 二、征期热点关注

### 1、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汇算清缴

个体工商户业主、个人独资企业投资者、合伙企业个人合伙人、承包承租经营者个人以及其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个人，在取得所得的次年3月31日前，向经营管理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汇算清缴，并报送《个人所得税经营所得纳税申报表（B表）》；从两处以上取得经营所得的，选择向其中一处经营管理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年度汇总申报，并报送《个人所得税经营所得纳税申报表（C表）》。

**操作路径：**纳税人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页端，点击【我要办税】-【经营所得（B表）】或【经营所得（C表）】办理。



## 2、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五十四条规定，企业应当自年度终了之日起五个月内，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并汇算清缴，结清应缴应退税款。

**操作路径：**纳税人登录电子税务局，点击【我要办税】-【税费申报及缴纳】-【居民企业（查账征收）企业所得税年度申报】进行办理。



## 3、调整增值税纳税申报有关事项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及有关税收政策，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调整增值税纳税申报有关事项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对增值税纳税申报有关事项作出调整。

主要调整内容包括：增值税新政将原“加工修理修配劳务”调整为“加工修理修配服务”，并入“服务”范畴，一般纳税人主表中相关栏次填报口径扩展至应税服务、无形资

产和不动产；依据销售额定义调整，优化差额扣除项目的填报范围；根据起征点政策的变化，明确小规模纳税人主表中原填报享受小微企业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销售额和税额相关栏次，调整为填报未达起征点的免税销售额和免税额；根据油气田企业预缴增值税的新要求，在《增值税及附加税费预缴表》增设“生产生活服务”项目。

《公告》自 2026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另有规定的除外。

#### **4、涉税事项网上办 悦悦远程来帮忙**

纳税人缴费人在办税缴费时，可优先选择电子税务局或电子税务局 APP 网上办，若线上功能无法满足时，无需前往办税服务厅，“悦悦”人工可为您远程问办，登录电子税务局或电子税务局 APP-点击“征纳互动”图标-进入悦悦咨询页面-选择“人工”进入页面，在线联系征纳互动座席，线上提交资料，远程帮您办理。

## 第二部分 操作辅导

### 一、电子税务局操作跨区域迁移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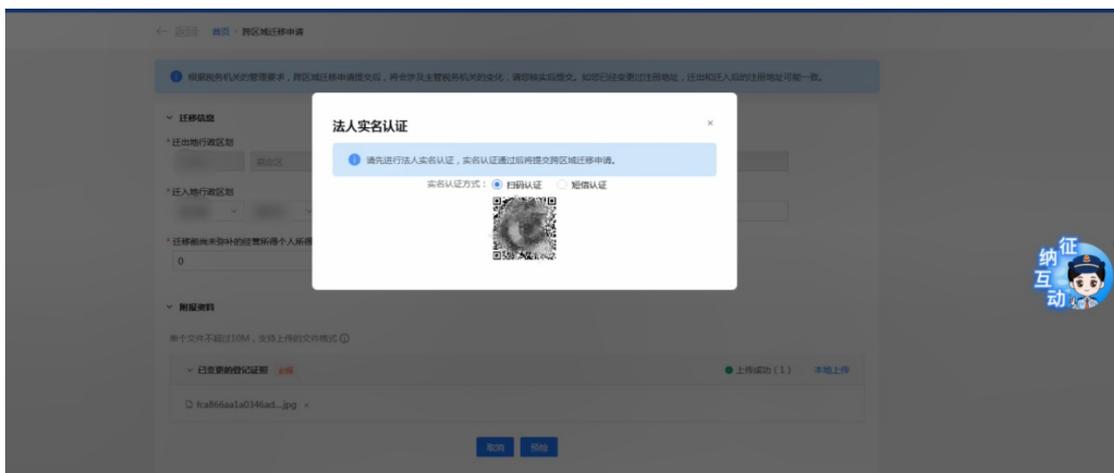
纳税人因住所、主要经营场所变化需要变更主管税务机关的且属于跨省（市）迁移的，向迁出地主管税务机关填报《跨省（市）迁移涉税事项报告表》，可通过电子税务局【跨区域迁移申请】模块进行办理。

第一步、以企业业务登录电子税务局，依次点击【我要办税】-【综合信息报告】-【跨区域迁移申请】。



第二步、进入【跨区域迁移申请】界面，预填迁出地信息以及省级行政区划，手动补录迁入地信息等数据项信息。根据界面提示，如需上传已变更的登记证照，点击【本地上传】上传附列资料。完成后点击【预检】。

第三步、根据界面提醒，依次完成法人实名认证等操作后点击【提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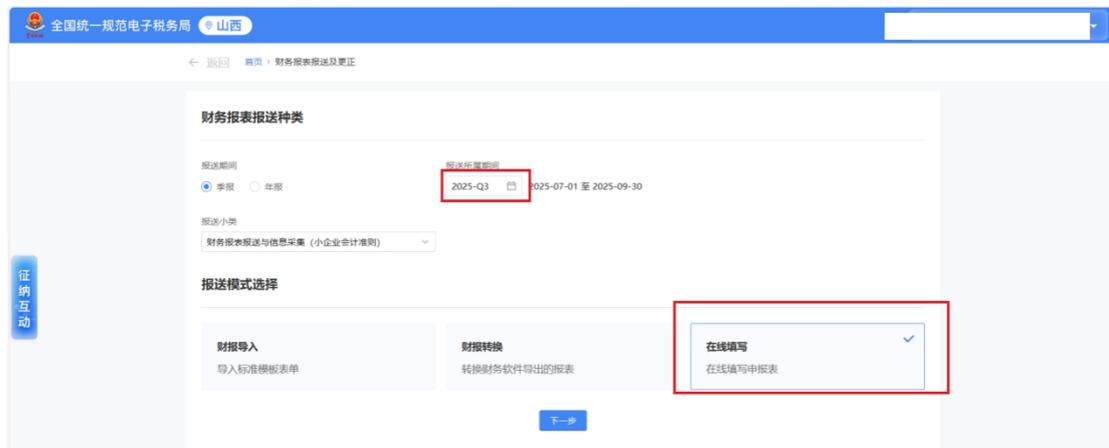
第四步、系统弹出“提交成功”界面。提示“您的跨区域迁移申请已提交成功，请耐心等待税务机关的处理结果”。纳税人可点击【我要查询】-【涉税信息查询】-【办税进度及结果信息查询】查看审核结果。

## 二、电子税务局操作更正往期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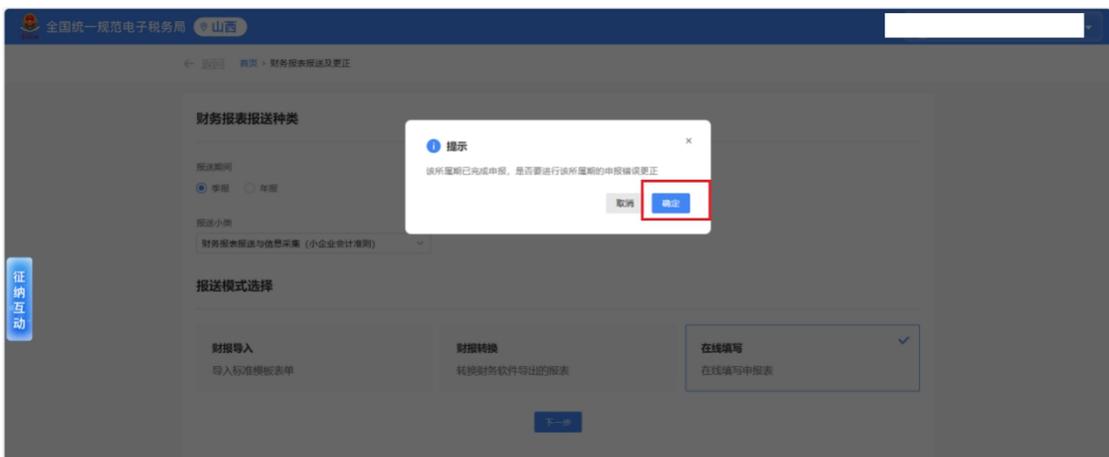
第一步、以企业业务身份登录电子税务局，点击【我要办税】-【税费申报及缴纳】-【财务报表报送及更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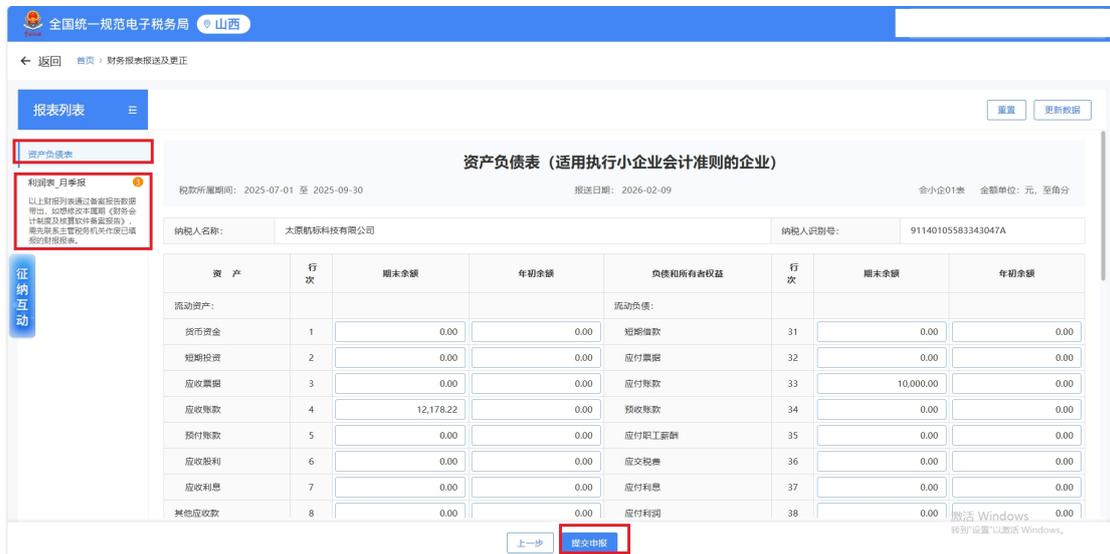
第二步、选择需要更正的【报送所属期间】和【报送模式】，点击【下一步】。



第三步、系统出现弹框提示，点击【确定】，跳转表单页进行更正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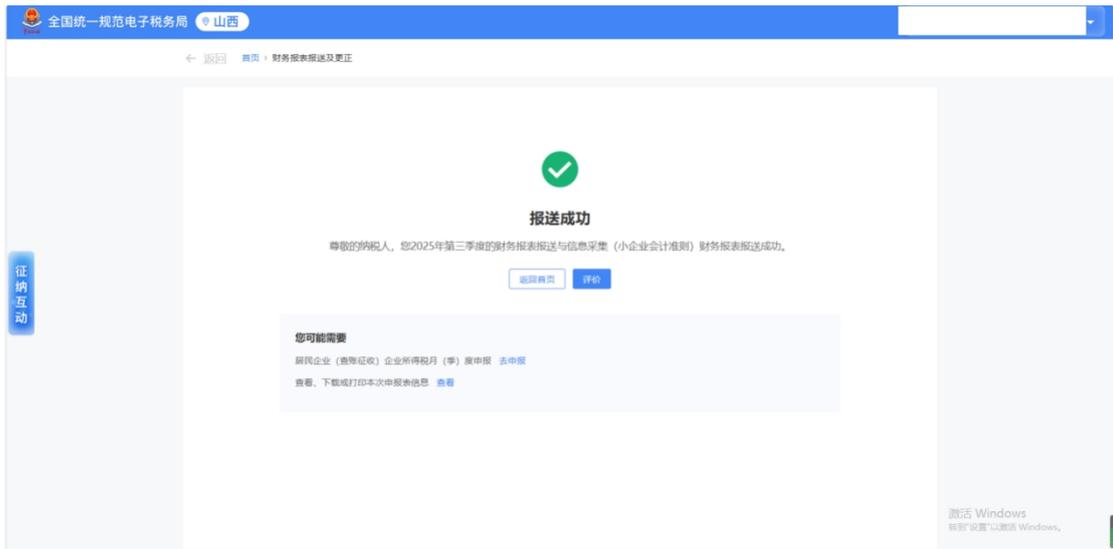
第四步、点击左侧报表列表可切换更正其他表单，数据更正完成后，点击【提交申报】。



第五步、系统弹出信息确认框，按提示补充声明信息后，点击【确定】。



第六步、财务报表报送成功。点击【查看】进行下载或打印本次申报表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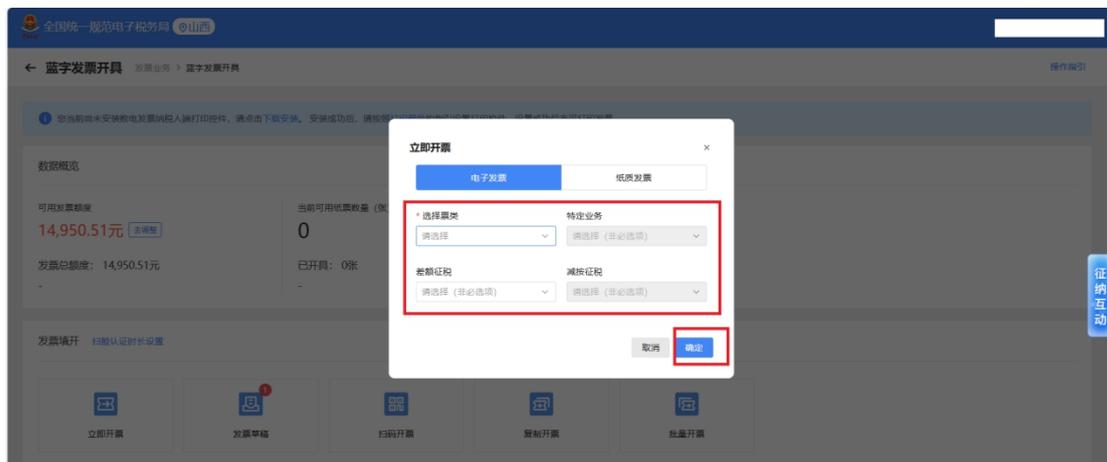
### 三、电子税务局操作使数电发票票面显示银行账号等信息

第一步、登录电子税务局首页，点击热门服务【发票业务】-【蓝字发票开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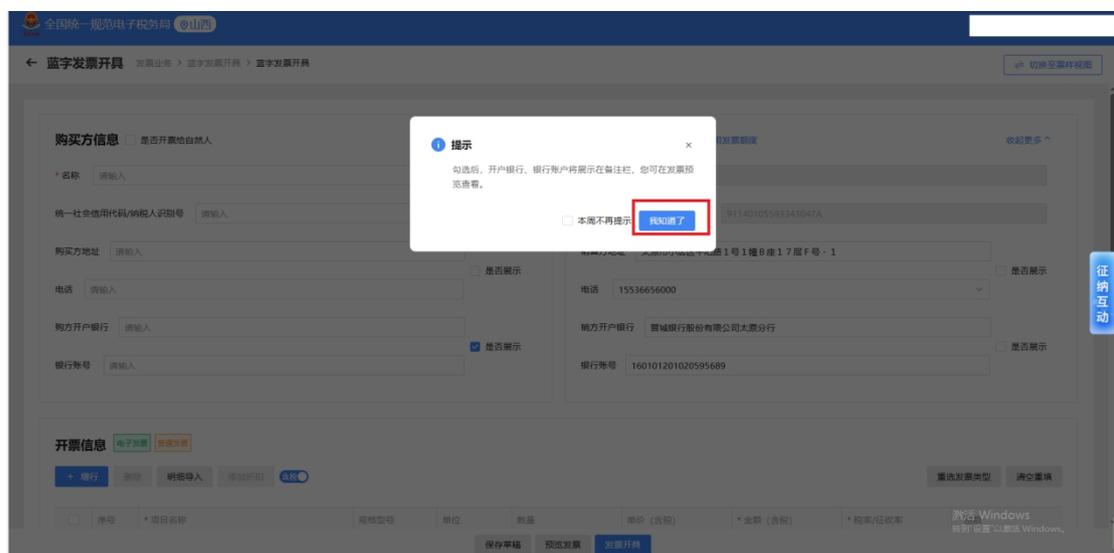
第二步、点击【立即开票】，选择票类等信息进入蓝字发票开票界面



第三步、在购买方或销售方信息栏中，找到“开户银行”“银行账号”或“地址”“电话”对应的“是否展示”选项，勾选该选项。



第四步、勾选后，相关信息将展示在备注栏，您可在发票预览查看，点击【我知道了】，重新开具发票，银行账号信息将显示在发票备注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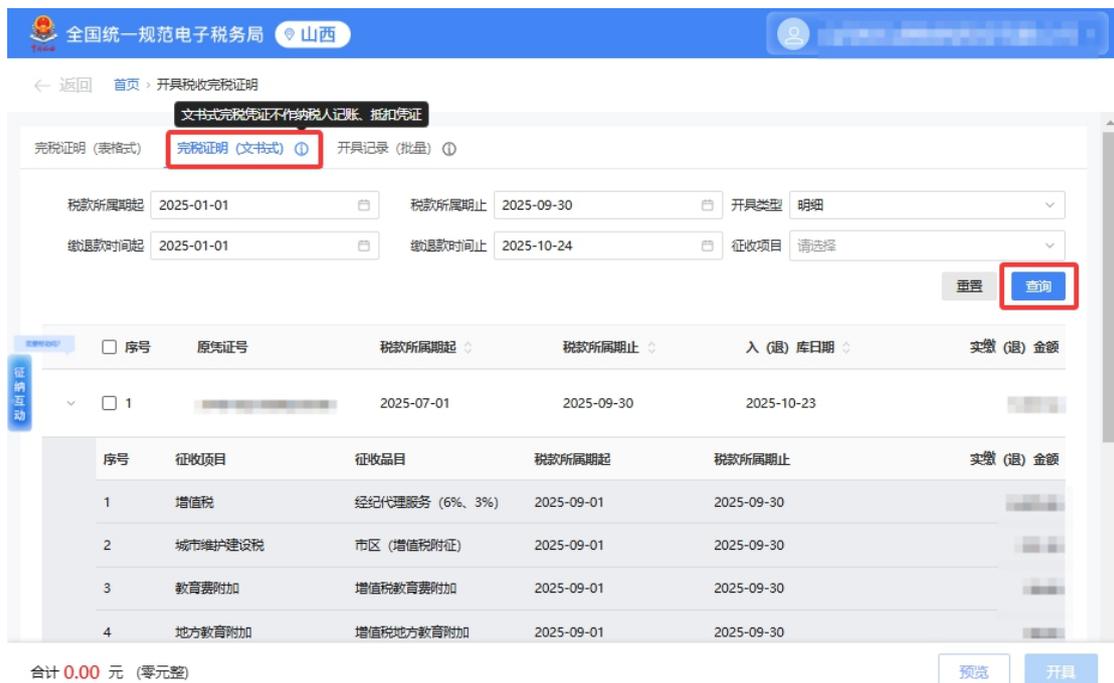
#### 四、电子税务局操作汇总开具年度完税证明

纳税人如需分税种开具整年的完税证明，可通过电子税务局【证明开具】-【完税证明（文书式）】模块办理。

第一步、登录电子税务局，点击【我要办税】-【证明开具】-【开具税收完税证明】。



第二步、进入“开具完税证明”界面，选择【完税证明（文书式）】，选择“税款所属期起/止”、“缴退款时间起/止”、开具类型选择“明细”等条件，点击【查询】，显示可开具完税证明的凭证信息。



第三步、确认数据无误后，勾选“序号”全选框，可以直接开具或预览后开具。开具成功后，系统生成完税证明，可下载（PDF 格式）及打印完税证明。

全国统一规范电子税务局 山西

返回 首页 开具税收完税证明

序号	原凭证号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1		2025-07-01	2025-09-30	2025-10-23	
1	增值税	经纪代理服务 (6%、3%)	2025-09-01	2025-09-3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增值税附征)	2025-09-01	2025-09-30	
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9-01	2025-09-30	
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9-01	2025-09-30	
5	印花税	买卖合同	2025-07-01	2025-09-30	
2		2025-07-01	2025-09-30	2025-10-23	
3		2025-05-01	2025-05-31	2025-06-13	

合计 元 (捌仟玖佰柒拾柒元肆角捌分)

预览 开具

全国统一规范电子税务局 山西

返回 首页 证明开具 开具税收完税证明

开具成功

完税证明下载 (PDF格式) 完税证明打印

税费金额合计: 元

证明开具时间	证明文件数量
2025-10-24 16:52:04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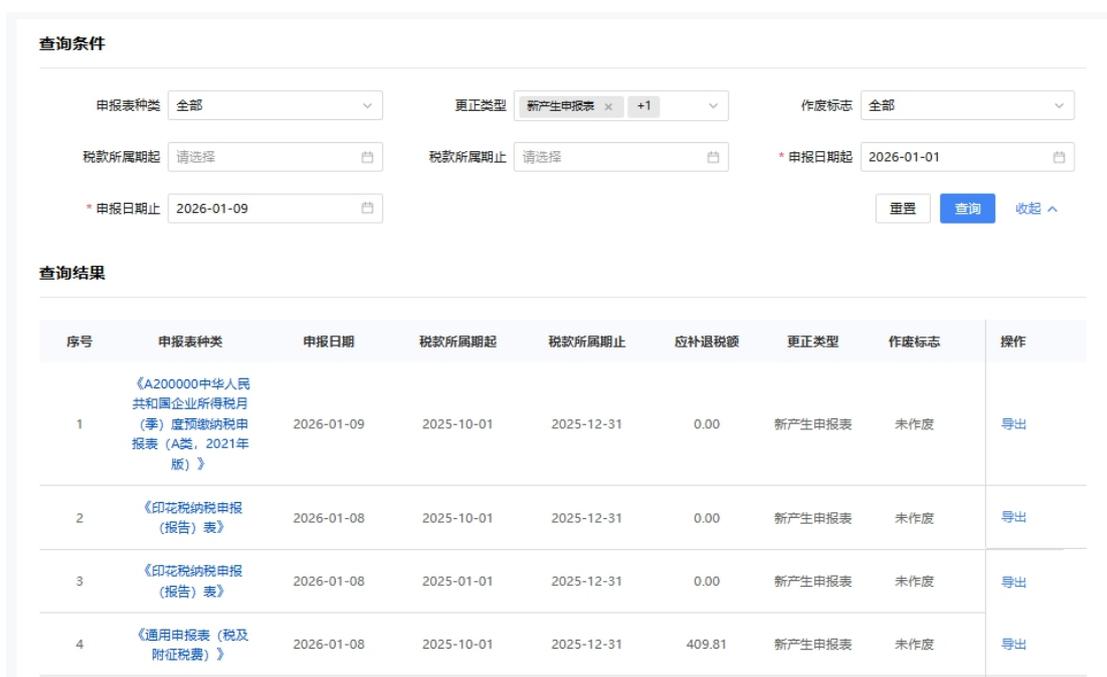
评价 返回首页

## 五、电子税务局操作批量下载往期申报表

纳税人如需批量下载已申报的申报表信息，可以通过电子税务局【我要查询】-【一户式查询】模块进行查看下载。第一步、登录电子税务局，点击【我要查询】-【一户式查询】-【申报信息查询】。



第二步、在查询条件中，系统默认更正类型显示“新产生申报表”和“更正后新产生的申报表（全量模式）”，如查询更正过的申报表可以选择“被更正的申报表”，设置相关查询条件，筛选出需要下载的往期申报表。



第三步、点击【查询】，系统会显示已申报的报表列表。选择需要导出的申报表点击操作列【导出】按钮，左上角会提示：您已发送导出申请，请 10 分钟后去【申报表单下载】功能下载报表。

**查询条件**

申报表种类  更正类型  作废标志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 申报日期起

\* 申报日期止

**查询结果**

序号	申报表种类	申报日期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补退税额	更正类型	作废标志	操作
1	《A200000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A类, 2021年版)》	2026-01-09	2025-10-01	2025-12-31	0.00	新产生申报表	未作废	导出
2	《印花税纳税申报表(报告)表》	2026-01-08	2025-10-01	2025-12-31	0.00	新产生申报表	未作废	导出
3	《印花税纳税申报表(报告)表》	2026-01-08	2025-01-01	2025-12-31	0.00	新产生申报表	未作废	导出
4	《通用申报表(税及附征税费)》	2026-01-08	2025-10-01	2025-12-31	409.81	新产生申报表	未作废	导出

第四步、系统生成文件后，通过【申报表单下载】功能获取批量文件进行下载即可。

← 返回 税务数字账户 > 账户查询 > 申报信息查询 > 申报信息查询

**您已发送导出申请, 请10分钟后去【申报表单下载】功能下载报表**

**查询条件**

申报表种类  更正类型  作废标志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 申报日期起

\* 申报日期止

**查询结果**

序号	申报表种类	申报日期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补退税额	更正类型	作废标志	操作
1	《A200000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A类, 2021年版)》	2026-01-09	2025-10-01	2025-12-31	0.00	新产生申报表	未作废	导出

**查询条件**

申报表种类  报表状态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申报日期起  申报日期止

**查询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序号	申报表种类	表单名称	申报日期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报表状态	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1	《通用申报表（税及附征税费）》	《通用申报表（税及附征税费）》	2026-01-08	2025-10-01	2025-12-31	生成成功	下载 重新生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印花税法申报（报告）表》	《财产和行为税的税申报表》	2026-01-08	2025-10-01	2025-12-31	生成成功	下载 重新生成

## 六、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端）操作全年一次性奖金申报

发放给员工的全年一次性奖金，可以通过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端）【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模块办理扣缴申报，操作步骤如下：

**第一步**、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端），点击【综合所得申报】-【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点击【填写】进入信息填写界面。

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端）

代扣代缴

操作手册 消息中心 单位管理 在线

代扣代缴 首页 >> 综合所得申报

1 收入及减除填写 >> 2 税款计算 >> 3 附表填写 >> 4 申报表报送

**2025年12月 综合所得预扣预缴表**

所得项目名称	填写人数	收入合计	操作
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	0	0.00	<input type="button" value="填写"/>
内退一次性补偿金	0	0.00	填写
年金领取	0	0.00	填写
解除劳动合同一次性补偿金	0	0.00	填写
央企负责人绩效薪金延期兑现收入和...	0	0.00	填写
单位低价向职工售房	0	0.00	填写
劳务报酬(适用累计预扣法)	0	0.00	填写
劳务报酬(不适用累计预扣法)	0	0.00	填写
稿酬所得	0	0.00	填写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0	0.00	填写

纳税服务热线 12366

第二步、进入“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页面，点击【添加】，录入全年一次性奖金金额等信息进行保存。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Annual One-time Bonus Income' form in the 'Natural Person Electronic Tax Service Bureau (Deduction End)' interface. The form is titled '2026年01月 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 and displays summary statistics: '申报总人数: 0人', '收入总额: 0.00元', and '免税收入合计: 0.00元'. The 'Add'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The form fields include:

- 基础信息:** 工号 (请输入工号), 证件类型, 所得期间起: 2026.01.01, 姓名 (请输入姓名), 证件号码 (请输入证件号码), 所得期间止: 2026.01.31.
- 收入及减除费用:** 全年一次性奖金金额: 0.00, 免税收入: 0.00.
- 本期其他扣除:** 其他: 0.00, 小计: 0.00.
- 本期其他:** 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0.00, 减免税额: 0.00, 已缴税额: 0.00.
- 备注: (Empty text area)

温馨提示: 本地区公积金可扣除上限为: 3453.24元, 年金可扣除上限为: 1151.08元. The 'Save'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第三步、数据录入完毕后点击【返回】，然后点击【税款计算】进行数据核对，核对无误后点击【附表填写】，如需录入对应项目则根据状态点击【填写】，填写完成后，点击【申报表报送】。若涉及税款需点击【税款缴纳】完成缴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Tax Declaration Submission' page in the 'Natural Person Electronic Tax Service Bureau (Deduction End)' interface. The page is titled '2026年01月 申报表报送' and displays a progress bar with four steps: '1 收入及减除填写', '2 税款计算', '3 附表填写', and '4 申报表报送'. The '4 申报表报送' step is highlighted in blue. The page show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 申报类型: 正常申报
- 申报状态: 待申报
- Buttons: 导出申报表, 发送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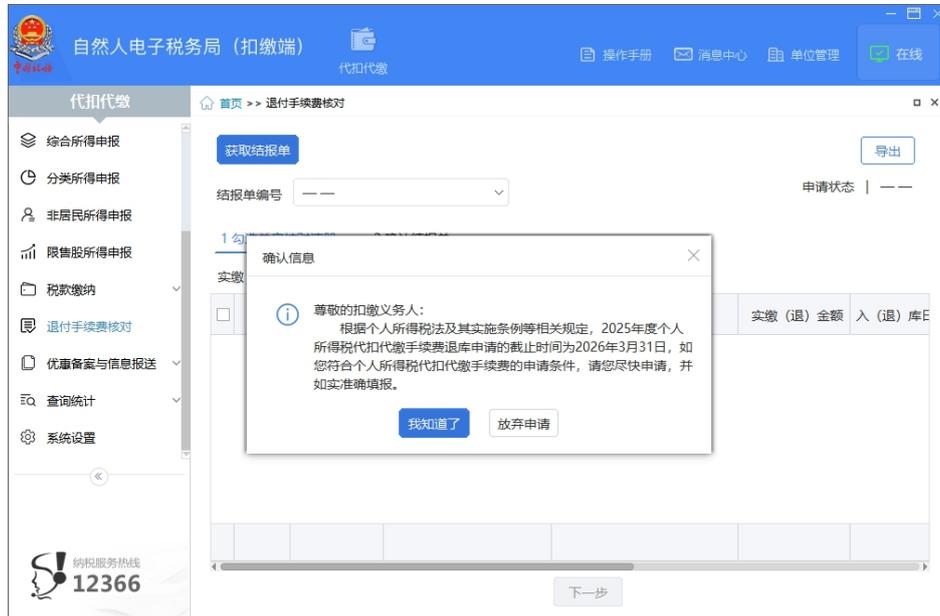
申报人数	本期收入	累计收入	应纳税额	已缴税额	应补(退)税额	是否可
--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温馨提醒：**同一税款所属期内发放的“全年一次性奖金”和“正常工资薪金所得”，需要一起发送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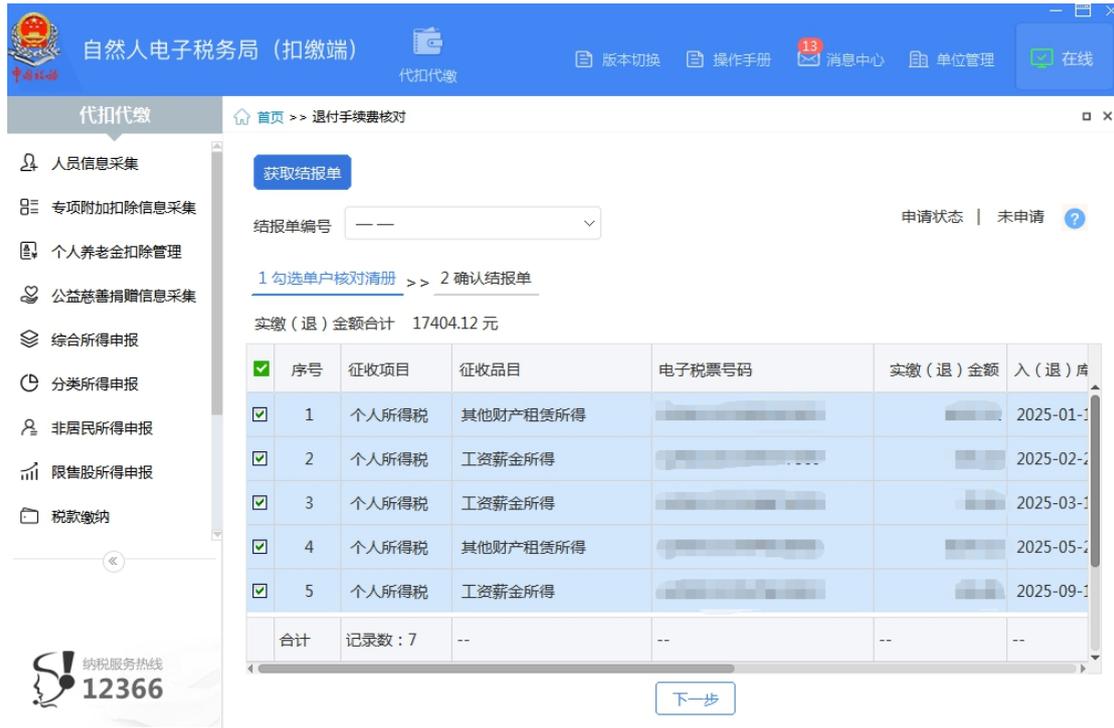
## 七、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端）操作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退库申请

2025 年度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退库申请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符合申请条件的，可按照以下步骤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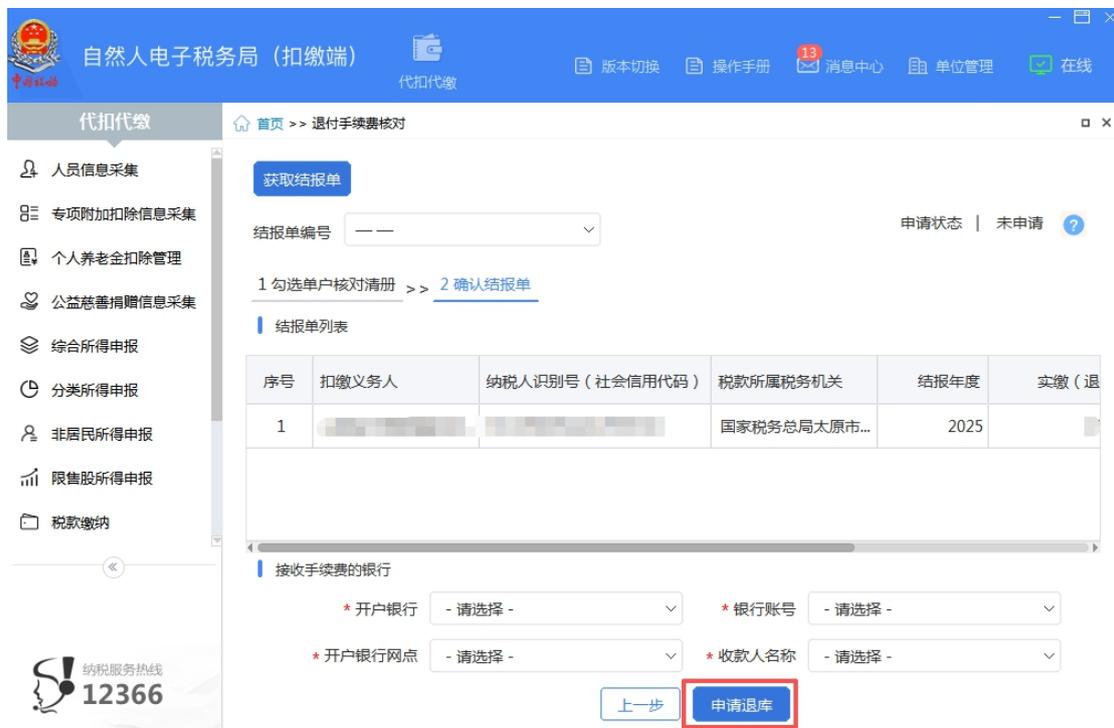
第一步、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端），点击左侧菜单【退付手续费核对】，阅读“确认信息”后点击【我知道了】，系统自动带出单户核对清册。



第二步、核对 2025 年度扣缴入库税款数据，系统默认全部勾选，如需取消某笔已勾选状态的数据需到办税厅办理。核对无误后，点击【下一步】。



第三步、查看结报单信息，选择“开户银行”、“银行账号”等信息，点击【申请退库】。



第四步、根据弹框提示核实无误后，点击【提交】。提交成

功税务机关审核通过后，将自动汇入提交的银行账户。

## 八、如何进行年度社会保险费缴费工资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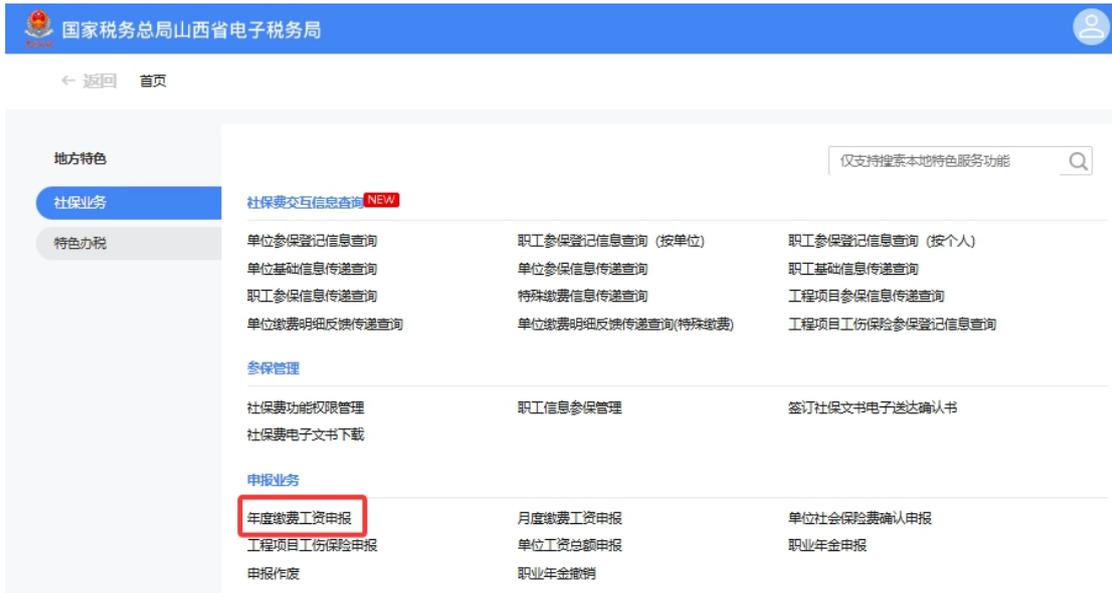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参加我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等险种的各类用人单位需申报2026年度社会保险费缴费工资，可通过电子税务局、社保费管理客户端【年度缴费工资申报】模块办理。

### 电子税务局

第一步、登录电子税务局，点击【地方特色】。



第二步、进入“地方特色”页面，点击【社保业务】-【年度缴费工资申报】。



第三步、点击【添加】，可选择“单个录入”、“添加全部正常缴费职工”、“Excel 模板导入”等方式添加职工信息，录入新缴费工资，点击【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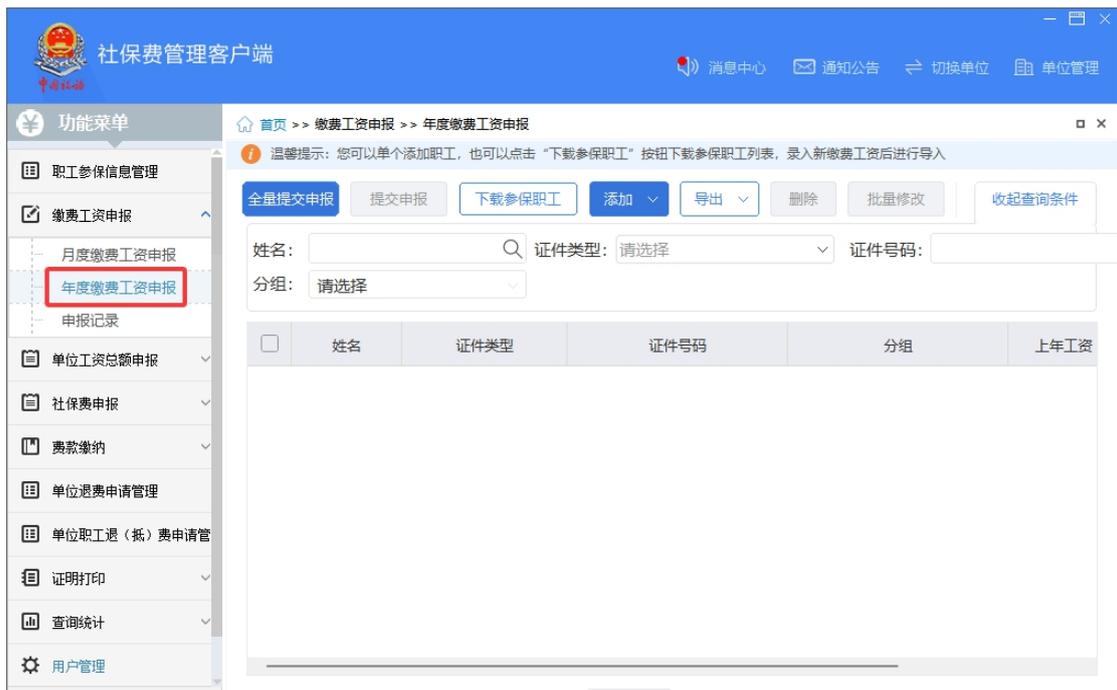


第四步、添加成功后，勾选职工年度缴费工资明细，点击左上角【保存】按钮，对本次申报结果进行确认声明，按提示补充声明信息后，点击【确定】即可提交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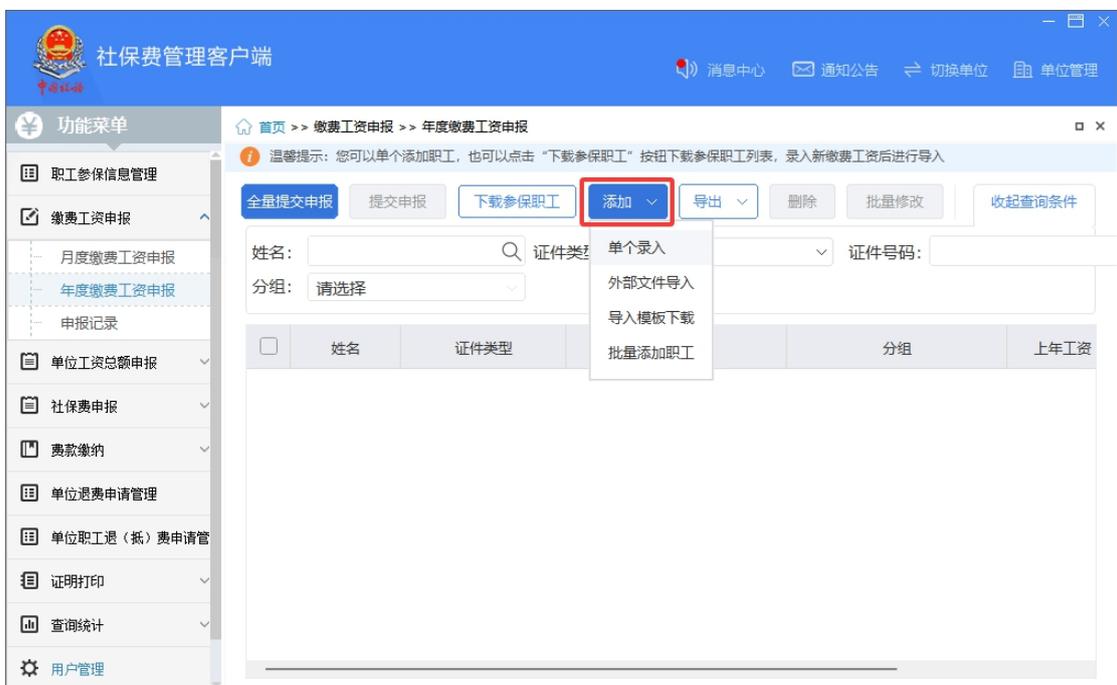


## 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第一步、登录社保费管理客户端，点击【缴费工资申报】-【年度缴费工资申报】功能模块。



第二步、点击【添加】按钮，可进行“单个录入”、“外部文件导入”、“批量添加职工”等方式添加职工信息，录入新缴费工资，点击【保存】。



✕

**添加单个职工**

**基本信息**

姓名:

证件号码:

上年工资:

**调整申报信息**

新缴费工资:

保存并继续
保存
取消

第三步、核对数据无误后，勾选职工年度缴费工资明细，点击【提交申报】完成申报。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社保管理客户端' (Social Security Management Client) interface.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年度缴费工资申报' (Annual Social Security Fee Declaration).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提交申报' (Submit Declaration) button. Other buttons include '批量提交申报', '下载参保职工', '添加', '导出', '删除', '批量修改', and '收起查询条件'. Below the buttons are search fields for '姓名' (Name), '证件类型' (ID Type), and '证件号码' (ID Number), along with a '分组' (Group) dropdown.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table with columns for '证件号码', '分组', '上年工资 (元)', and '新缴费工资 (元)'. The first row of the table has a checked checkbox in the first column.

## 九、如何进行二次实名认证？

纳税人在办理发票使用、纳税申报等重要涉税业务时，如需进行二次认证，通过银联卡预留手机号或国家网络身份认证 App 进行核验。

### 电子税务局 App 操作步骤

第一步、登录电子税务局 App 后，点击【我的】 - 【账户中心】 - 【个人信息管理】功能菜单。



第二步、进入功能后，点击【手机号】-【提升等级】



第三步、根据页面栏次，补充相关信息，完成认证。

< 手机号码提升等级

请选择提升等级验证方式

银联手机号

银行卡号 请输入

预留手机号 \*\*\*\*\*

短信验证码 请输入 获取验证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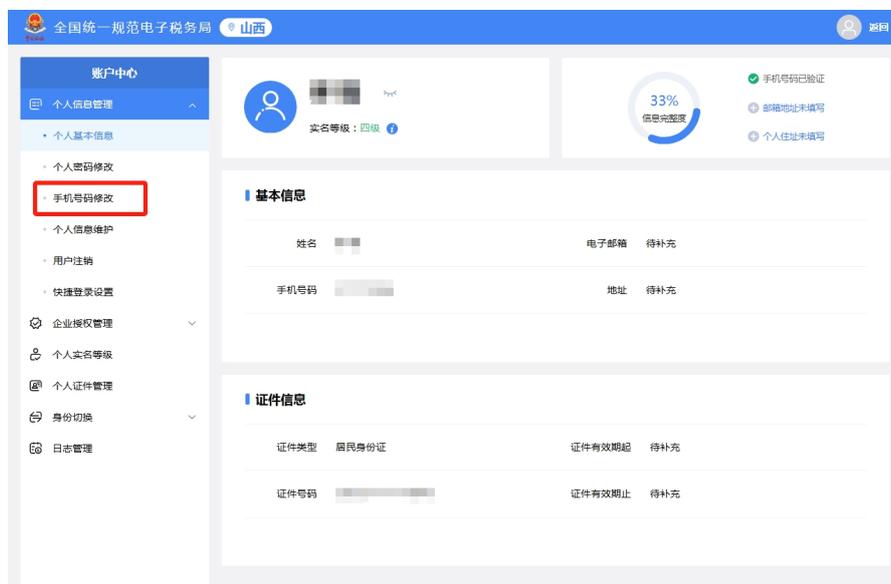
默认手机号

① 您的银行卡号仅用于本次安全验证，系统不会以任何形式记录或留存。

确定

## 电子税务局网页端操作步骤

第一步、登录电子税务局后，点击【账户中心】 - 【手机号码修改】功能菜单。



第二步、点击【银联验证】，在弹出页面中补充相关信息，完成认证。

十、小规模纳税人会计核算健全，能够提供准确税务资料，如何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如何办理申报？

答：《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2 号）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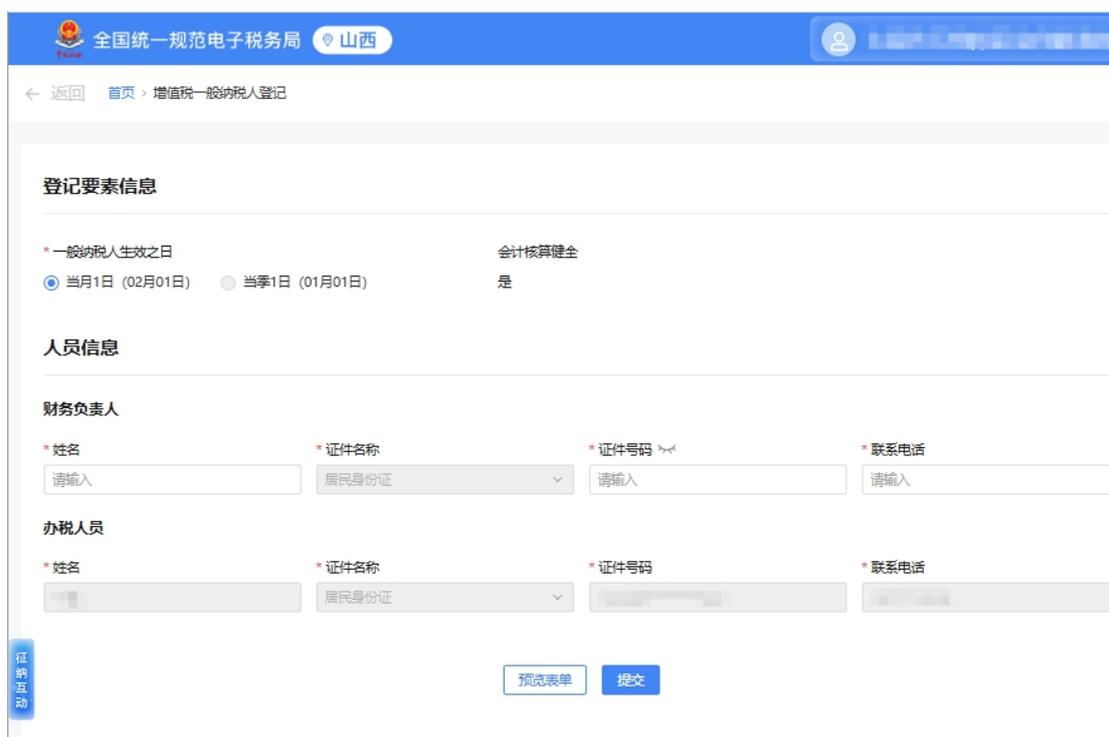
二、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未超过规定标准的纳税人，会计核算健全，能够提供准确税务资料的，可以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

六、……纳税人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未超过规定标准，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的，一般纳税人生效之日为办理登记的当期 1 日。

### 举例说明 1：

某零售业纳税人 A，属于按季申报的小规模纳税人，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未超过 500 万元，会计核算健全，能够提供准确税务资料。A 于 2026 年 5 月 10 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一般纳税人登记后为按月申报，其一般纳税人生效之日为 2026 年 5 月 1 日。2026 年 5 月 1 日至 10 日期间已经按征收率开具的发票可在冲红后，重新按适用税率开具发票。同时，A 应在 2026 年 6 月申报期内办理 2026 年 5 月税款所属期的一般纳税人申报，在 2026 年 7 月申报期内办理 2026 年 4 月税款所属期的小规模纳税人申报和 2026 年 6 月税款所属期的一般纳税人申报。

操作路径：登录电子税务局，点击【我要办税】-【综合信息报告】-【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模块办理。



十一、发票开具时被中断如何保存草稿并完成快速开票?

纳税人进行蓝字发票开具时，由于其他原因，需中断当前操作并退出，可将已填写的发票内容保存成草稿形式，具体如何操作呢？

## 操作步骤

**第一步、登录电子税务局，【我要办税】-【发票使用】-【蓝字发票开具】。**



**第二步、在填写过程中，若需中断操作，点击页面下方的【保存草稿】，系统会将当前填写的发票内容保存为草稿，便于后续继续编辑。**

← 蓝字发票开具 发票业务 > 蓝字发票开具 > 蓝字发票开具 ⇌ 切换至票样视图

**开票信息** 电子发票 普通发票

+ 增行
删除
明细导入
添加折扣
不含税
重选发票类型
清空重填

<input type="checkbox"/>	序号	*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不含税)	* 金额 (不含税)	* 税率/征收率	* 税额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	<input type="text" value="请选择"/>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					
合计							¥0.00		¥0.00

价税合计 (大写) : 零圆整      价税合计 (小写) : 0.00

---

**支付信息** 收起更多 ^

+ 增行
删除

<input type="checkbox"/>	序号	支付渠道	交易单号
<input type="checkbox"/>			

保存草稿
预览发票
发票开具

第三步、再次进入蓝字发票开具界面后，点击【发票草稿】，进入发票草稿列表页面，选择需要继续编辑的草稿，点击【选择】，即可将草稿内容带入发票开具界面，继续修改和完善发票信息。

全国统一规范电子税务局 山西

← 蓝字发票开具 发票业务 > 蓝字发票开具

发票填开



立即开票



发票草稿



扫码开票



复制开票

<input type="checkbox"/>	序号	草稿日期	是否电子发票	发票票种	特定业务	购买方名称	合计	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1	2025-05-15 12:35:56	是	普通发票				选择 删除
<input type="checkbox"/>	2	2025-03-31 12:42:01	是	普通发票				选择 删除
<input type="checkbox"/>	3	2025-02-18 11:34:10	是	普通发票				选择 删除
<input type="checkbox"/>	4	2024-04-30 13:50:42	是	增值税专用发票				选择 删除
<input type="checkbox"/>	5	2024-04-30 13:48:09	是	增值税专用发票				选择 删除
<input type="checkbox"/>	6	2024-04-30 13:45:57	是	增值税专用发票				选择 删除

第四步、确认发票内容无误后，点击【**发票开具**】，完成发票开具操作。

## 十二、如何通过电子税务局添加快捷开票方式并开具发票？

纳税人如需频繁开具相同或类似项目的发票时，可通过电子税务局【**蓝字发票开具**】-【**添加快捷开票方式**】模块，提前设置发票类型、特定业务、项目信息等内容，后续直接点击快捷方式进入既定的内容界面，无需重复录入信息，实现快捷开票。

第一步、登录电子税务局，点击【**我要办税**】-【**发票使用**】-【**蓝字发票开具**】。



第二步、点击【添加快捷开票方式】，在弹出的设置页面，根据实际需求填写快捷开票方式的名称，并选择发票类型、票种标签、特定业务类型等内容进行设置。



第三步、确认设置无误后，点击【保存】，快捷开票方式即创建成功。

### 新建快捷方式 ×

i 项目信息只能选择 1 类

电子发票

纸质发票

快捷开票方式名称

**\* 选择票类**

请选择 ▼

**特定业务**

请选择 (非必选项) ▼

**差额征税**

请选择 (非必选项) ▼

**减按征税**

请选择 (非必选项) ▼

**项目信息**

请选择 ▼

**客户信息**

请选择 ▼

取消
保存

第四步、返回“蓝字发票开具”页面，找到已添加的快捷开票方式，点击对应的快捷方式名称，系统将自动填充预设的客户信息、项目信息等，核对信息是否正确，并填写商品数量、金额等数据，确认发票信息无误后，点击【发票开具】完成操作。

全国统一规范电子税务局 山西

← **蓝字发票开具** 发票业务 > 蓝字发票开具

发票填开

✉

立即开票

📄<sup>6</sup>

发票草稿

📱

扫码开票

📄

复制开票

📄

批量开票

电

**快捷开票**

\*会员服务\*技术服务器  
有限公司

发票票种：普通发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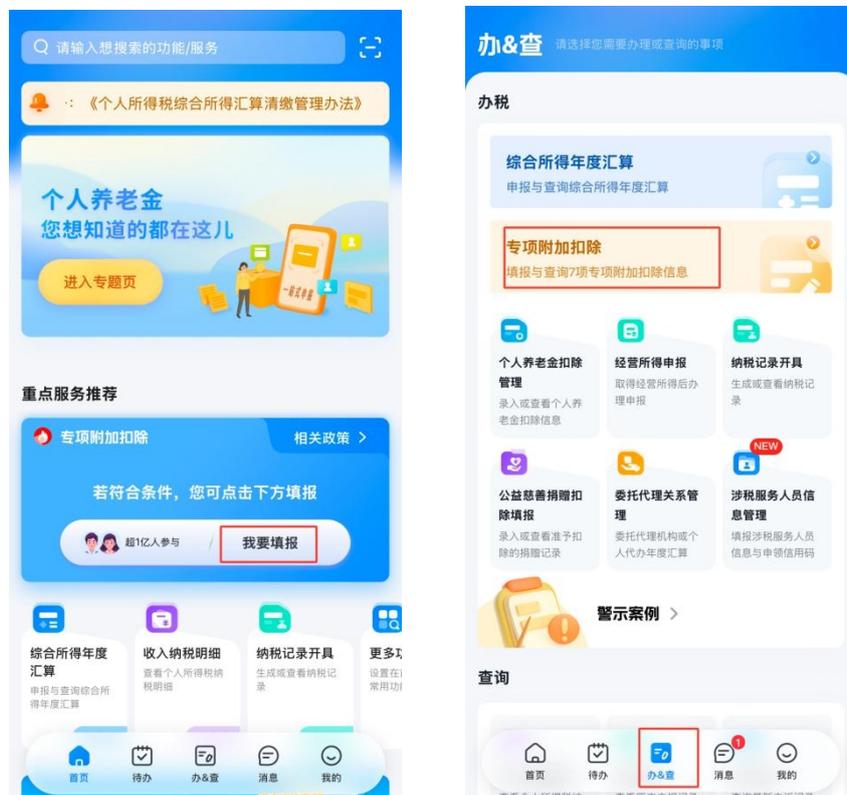
添加快捷开票方式

根据需求预先录入部分信息，生成模板，以便后续快速开具发票。

### 十三、更换工作单位，如何修改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扣缴义务人？

更换工作单位后，享受原来的专项附加扣除需要在个人所得税 APP 中变更扣缴义务人，如何操作呢？

**第一步**、打开个人所得税 APP，首页重点服务推荐点击【我要填报】，或点击【办&查】-【专项附加扣除】进入功能菜单。



**第二步**、进入专项附加扣除界面后，选择查询年度【2026】，点击填报记录中的专项附加扣除项目。



第三步、在填报详情界面，依次点击【修改】-【修改申报方式】。



第四步、申报方式选择【通过扣缴义务人申报（任职单位报，逐月扣）】，扣缴义务人选择新的扣缴单位，选择更换扣缴义务人原因，点击【确认修改】进行提交即可。



#### 十四、自然人如何申请开具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

自然人申请开具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可以通过个人所得税 APP 和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页端进行办理。

**方式一：**登录个人所得税 APP，点击【首页】-【纳税记录开具】或【办&查】-办税【纳税记录开具】。



核实身份信息，选择“开具年月起、开具年月止”，点击【生成纳税记录】。

< 返回 纳税记录开具

温馨提示：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55号》的规定，您可申请开具2019年1月及以后的纳税记录；  
2.每人每天最多可开具三次纳税记录；  
3.您可以选择注册时所使用的证件或已添加的其他身份证件来开具纳税记录。去添加其他身份证件  
4.若您对纳税记录的内容有疑问，请点击此帮助。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7

开具年月起 2026-01 >

开具年月止 2026-01 >

>> 请按住此块，拖动到最右边

生成纳税记录

查看申请记录

点击【预览】-【添加到相册】，或点击【保存】，纳税记录保存到本地相册。

< 返回 纳税记录申请记录

温馨提示：  
1.仅支持查询最近30天(含30天)内开具的纳税记录，如有需要，请重新开具；  
2.若您对纳税记录的内容有疑问，请点击此帮助。

申请时间: 2026-01-13 17:24:25  
税款所属期: 2026-01至2026-01 无需制作  
开具范围: 全国

申请时间: 2026-01-13 17:16:53  
税款所属期: 2025-01至2025-12 制作成功  
开具范围: 全国

预览 保存

方式二：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页端，点击【特色应用】-【纳税记录开具】。



输入税款所属期、随机验证码，点击【申请生成纳税记录】。



点击【下载】，保存并打开文件，输入密码操作即可。



**温馨提示：**

1、纳税记录为 PDF 文件，如未安装 PDF 软件，请先安装后

预览；打开 PDF 文件需要密码，密码为身份证件号码后 6 位，不足 6 位的，请在前面补 0，若包含字母请大写。

2、如有异议，可通过“收入纳税明细查询”功能核对。对于信息被冒用而产生的记录，可在该功能内发起申诉处理，但暂不支持对在办税大厅代开发票、房产交易等业务产生的记录发起申诉。

3、纳税记录一天最多只能申请生成 3 次。

## 十五、劳务报酬发票代开—企业发起代开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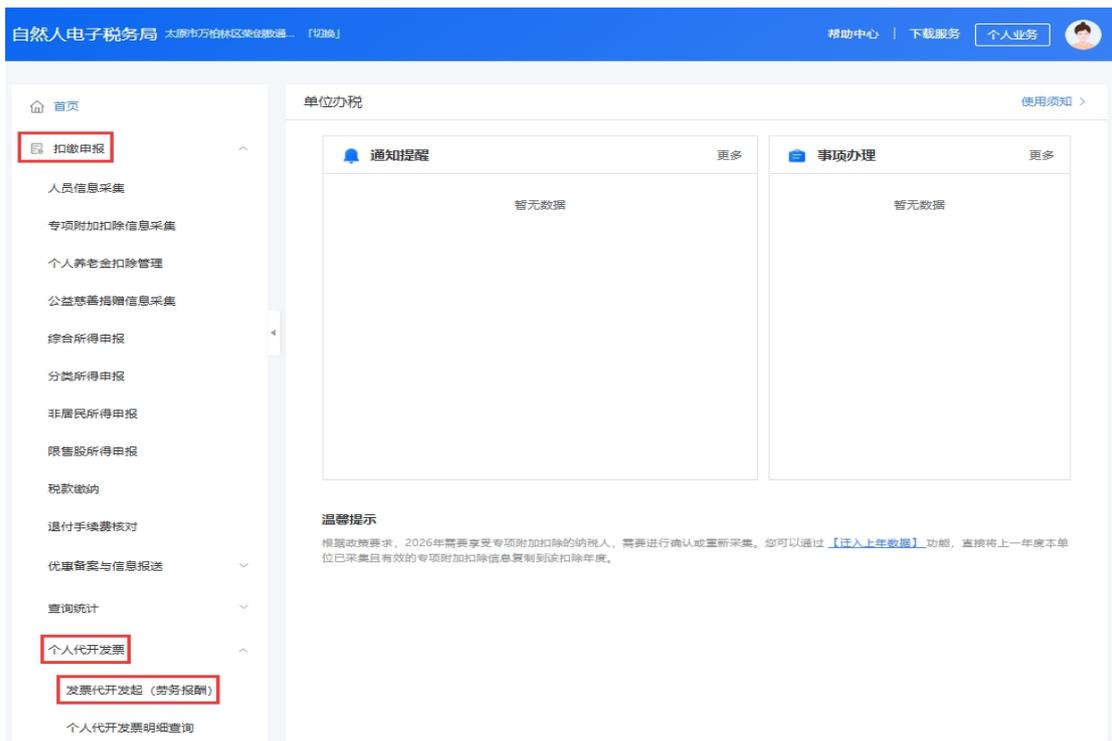
向自然人支付“劳务报酬”的企业，经办人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页端，发起劳务费发票代开申请，取得劳务报酬的自然人缴纳增值税等税费后，系统自动代开劳务报酬的数电发票传送至企业。

### （一）企业发起代开申请

**第一步**、企业办税人员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页端，选择【单位办税】进入扣缴功能。



第二步、点击【扣缴申报】-【个人代开发票】-【发票代开发发起（劳务报酬）】进入功能页面。



第三步、在“发票代开发发起（劳务报酬）”页面，点击【发起申请】发起劳务报酬发票代开申请。

扣缴申报 > 个人代开发票 > 发票代开发票 (劳务报酬)

1 自然人向扣缴义务人提供劳务服务后,扣缴义务人可为其发起发票代开申请。请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开票信息。

**发起申请** 导入申请 ▾ 查询 ▾

申请编号	销售方姓名	销售方证件号码	价税合计	发起申	操作
暂无数据					

第四步、发票信息包括“销售方信息”、“购买方信息”、“项目信息”、“应税行为信息”、“其他信息”。

**温馨提示:** 销售方仅支持选择任职受雇从业类型为“其他”或“实习学生(全日制学历教育)”的人员,您若未查询到请先前往“人员信息采集”进行添加。

**销售方信息**

1 温馨提示:销售方仅支持选择任职受雇从业类型为“其他”或“实习学生(全日制学历教育)”的人员,您若未查询到请先前往“人员信息采集”进行添加。

\* 姓名  \* 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地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购买方信息**

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联系电话

地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经办人姓名  经办人联系电话

**项目信息**

含税  不含税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含税)	金额 (含税)
暂无数据						

价税合计

---

**应税行为信息**

\* 应税行为发生地

个人所得税所得项目

---

**其他信息**

**温馨提示:** 购买方应在次月15日前代扣代缴销售方个人所得税, 未按规定扣缴的, 该发票不得作为所得税前合法有效扣除凭证。

备注

**第五步**、完成以上信息录入后，点击【提交】进入确认信息页面，对信息确认无误后，点击【确定提交】，提交成功后，代开申请人的个人所得税 APP 同步收到相应的“劳务费发票代开申请”待办。

## (二) 销售方办理“劳务费发票代开申请”

**第一步**、销售方登录个人所得税 APP，进入待办页，可查看到“劳务费发票代开申请”待办，点击待办的【去处理】，进入发票信息确认页面。



第二步、在“发票信息”页面，确认企业预填的销售方信息、购买方信息、项目信息、备注信息等是否正确，确认申请信息无误后，点击【下一步】进入税款计算页面，点击【提交】完成代开申请信息提交。

**开票申请确认**

发票信息      税费计算

**销售方信息**

名称      张三

纳税人识别号      33030621980800132956

∨ 销售方其他开票信息

**购买方信息**

类型      单位

名称      杭州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税号      33030621980800132956

∨ 购买方其他开票信息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非学历教育服务\*讲课培训

含税金额      5000.00元

详情

**应税行为信息**

应税行为发生地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的学苑街

个人所得税所得项目      劳务报酬

**其他信息**

备注      购买方应在次月15日前代扣代缴销售方个人所得税，未按规定扣缴的，该发票不得作为所得税前合法有效扣除凭证

价税合计 (元)  
¥5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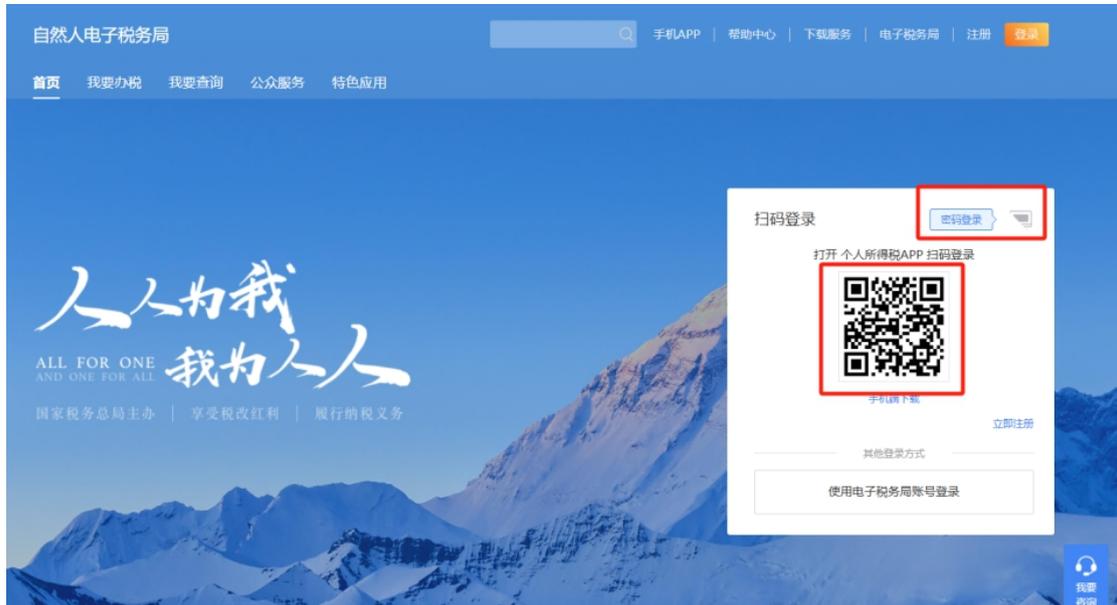
下一步

第三步、代开申请提交后，点击缴款，选择缴款方式，点击【确定】完成支付。

第四步、税款缴纳成功，系统将自动开具发票。点击“查看发票”进入发票详情页面，可预览和下载电子发票。点击“查看完税证明”进入完税凭证下载页面，可将凭证下载保存至本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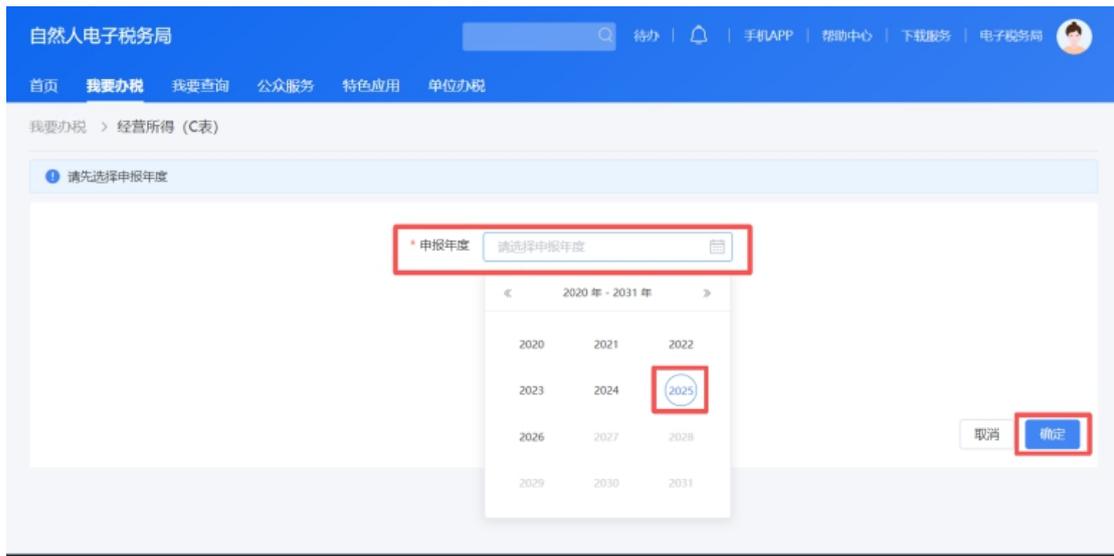
十六、个体工商户如何在自然人电子税务局进行多处经营所得汇总申报？

第一步、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页版，可通过个人所得税 APP 扫码或点击【密码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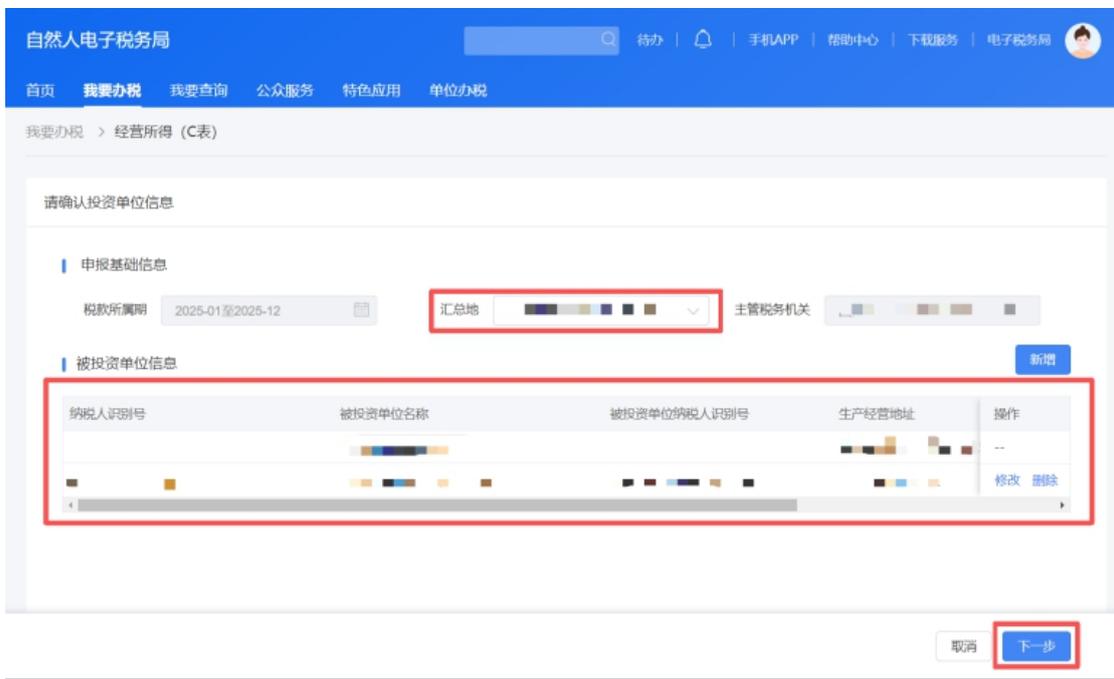


第二步、点击【我要办税】-【经营所得申报】-【经营所得（C表）】。【申报年度】选择 2025 年，点击【确定】进入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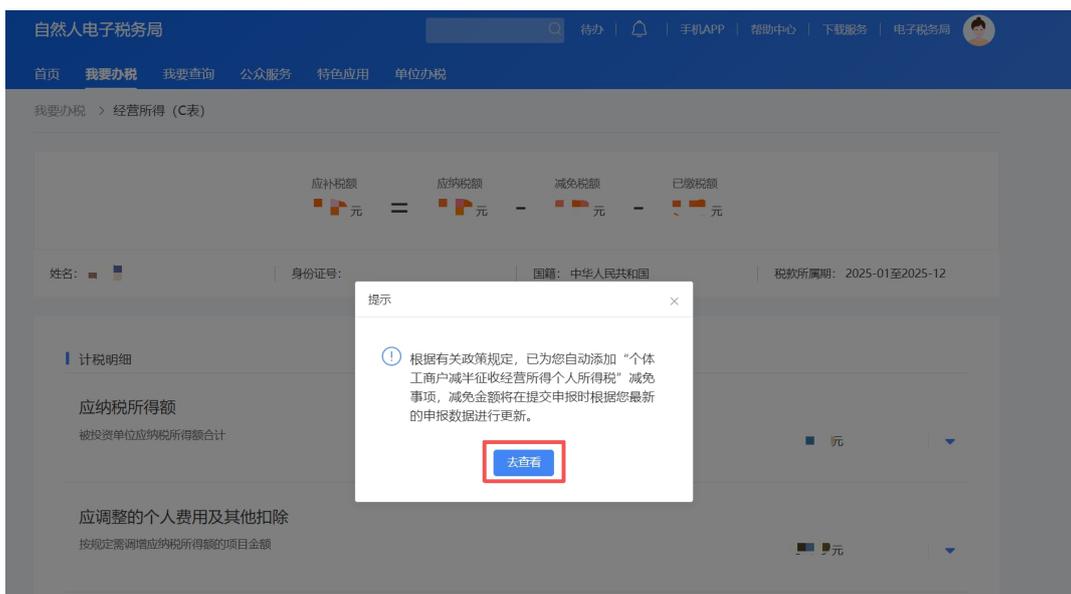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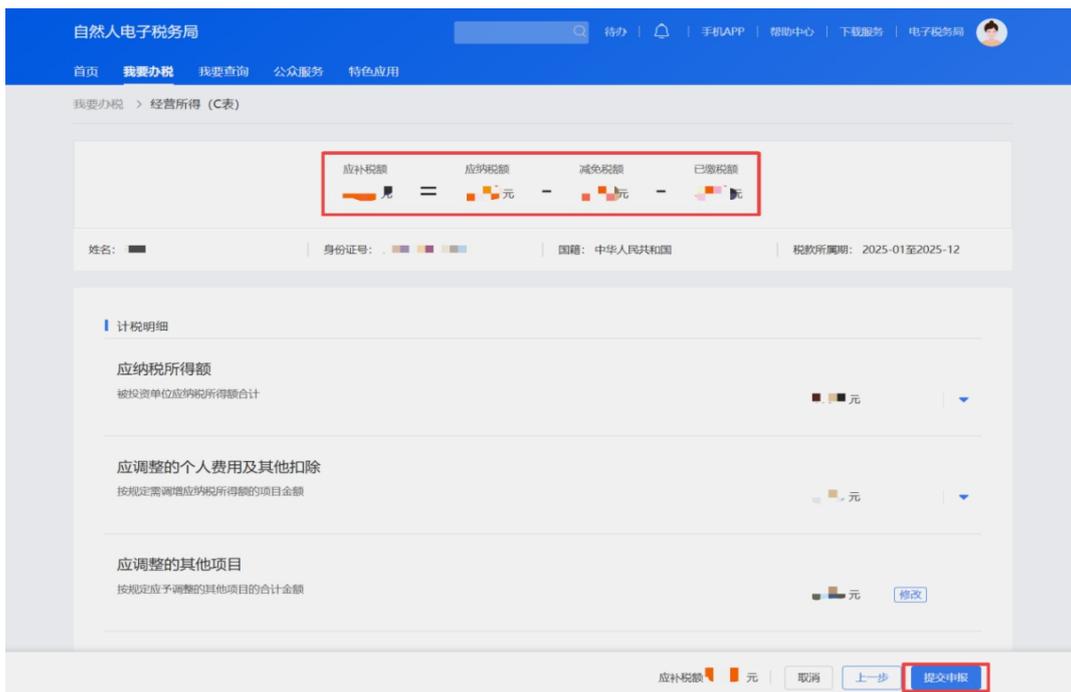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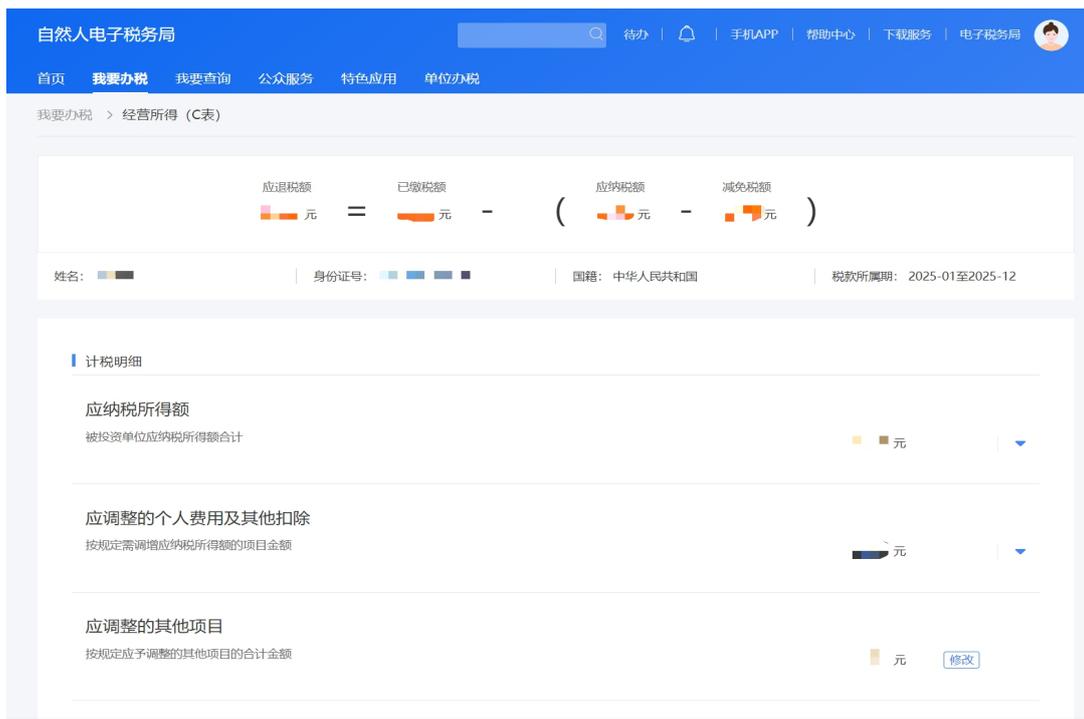


第三步、在“被投资单位信息”中可以看到经营者名下的个体工商户或被投资单位，在【汇总地】栏选择多处经营所得汇总的单位或个体工商户，选择完毕后点击【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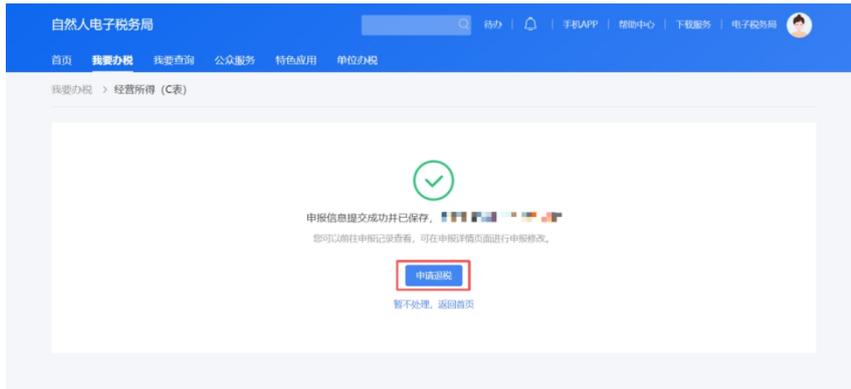


第四步、在界面上方可看到汇总申报后应补税额，确认计税明细和应补税额无误后，点击【提交申报】。若弹出提示框则点击【去查看】，系统将自动为您添加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的优惠政策，确认无误后点击【返回上一级】并再次【提交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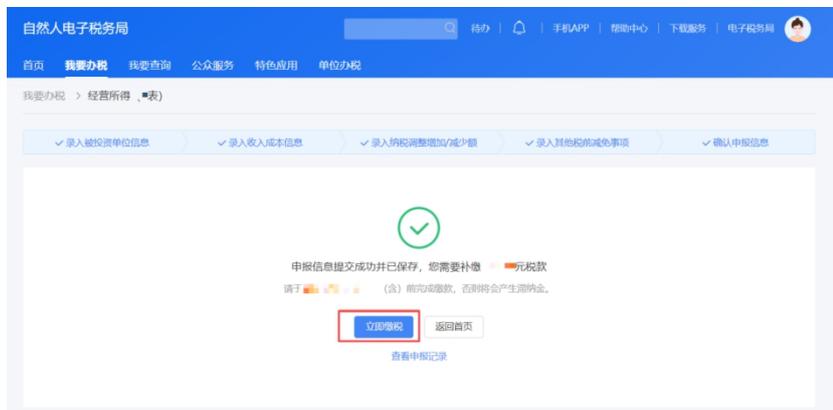




第五步、待提示申报成功后即为完成申报。如需退税，可点击申报成功提示界面下方的【申请退税】，再确认对应退税信息后可点击【提交申请】申请退税，待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可将税款退至银行账户内。



如需补税，点击申报成功提示界面的【立即缴税】，确认缴税金额后缴款即可



## 第三部分 热点问题

### 一、电信服务的范围包括什么？

电信服务，是指利用有线、无线的电磁系统或者光电系统等各种通信网络资源，提供语音通话服务，传送、发射、接收或者应用图像、短信等电子数据和信息的业务活动，包括基础电信服务和增值电信服务。

#### 1. 基础电信服务

基础电信服务，是指利用固网、移动网、卫星、互联网，提供语音通话服务、手机流量服务、短信和彩信服务、互联网宽带接入服务的业务活动，以及出租或者出售带宽、波长等网络元素的业务活动。

#### 2. 增值电信服务

增值电信服务，是指利用固网、移动网、卫星，互联网、有线电视网络，提供电子数据和信息的传输及应用服务(不含手机流量服务)、互联网接入服务(不含宽带接入服务)、卫星电视信号落地转接服务等业务活动。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纳税人发生两项以上涉及不同税率、征收率的应税交易，应该如何适用税率和征收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第十二条，纳税人发生两项以上应税交易涉及不同税率、征收率的，应当分别核算适用不同税率、征收率的销售额；未分别核算的，从高适用税率。

### 三、自然人发生应税交易，实行按次纳税，达到起征点的，如何申报纳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实施条例》）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按次纳税的纳税人，销售额达到起征点的，应当自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至次年6月30日前申报纳税。按次纳税的主体中，自然人纳税人占绝大多数。考虑到自然人流动性高，为减轻自然人办税负担，《实施条例》第三十五条规定，自然人发生符合规定的应税交易，支付价款的境内单位为扣缴义务人。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6年第4号从便捷自然人申报方式的角度出发，依托现有征管制度，区分不同类型为纳税人提供申报路径：

1. 代开发票的，采取代开即申报的模式。主管税务机关在代开发票时征收增值税，即视为自然人办理了申报纳税。

2. 有扣缴义务人的，采取扣缴即申报的模式。扣缴义务人按照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扣缴的增值税，即视为自然人办理了申报纳税。

3. 自行办理纳税申报。除已征收和已被扣缴增值税的应

税交易外，本年度其他尚未缴纳增值税的应税交易，由自然人按照《实施条例》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 四、自然人适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10 号第一条规定的一个月为计税期间的起征点标准，有什么注意事项？

自然人发生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4 号第二条规定情形，应当以当月发生全部应税交易的销售额，适用月销售额 10 万元的起征点标准，不能将一部分销售额分拆出来，单独适用按次纳税的起征点标准，也不能适用季度销售额 30 万元的起征点标准。

**【例 1】**自然人甲在 2026 年 1 月出租不动产一次性收取全年租金 12 万元（不含增值税，下同），提供咨询服务取得收入 1 万元。由于其 1 月发生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4 号第二条规定的特定情形，应以当月发生全部应税交易的销售额，即 1 月分摊的租金 1 万元与咨询服务收入 1 万元，合计 2 万元，适用 10 万元起征点标准。由于其未达起征点标准，因此甲自然人在 2026 年 1 月可以免征增值税。

**【例 2】**续上例，自然人甲在同年 3 月自互联网平台企业取得设计服务收入 9 万元，并由互联网平台企业按照规定办理增值税等税费代办申报；当月还提供咨询服务取得收入

0.05 万元。其 1 月一次性收取的全年租金收入分摊至 3 月是 1 万元，与设计服务收入 9 万元、咨询服务收入 0.05 万元相加，因此 3 月份合计销售额为 10.05 万元，达到月销售额 10 万元起征点标准，应当就其全部销售额 10.05 万元计算缴纳增值税。甲不得将租金、咨询服务和设计服务收入分拆，各自适用月销售额 10 万元和每次（日）1000 元的起征点标准。

## **五、小规模纳税人是否可以放弃减免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纳税人可以放弃增值税优惠；放弃优惠的，在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享受该项税收优惠，小规模纳税人除外。据此，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4 号第一条和第四条明确，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应税交易，销售额未达到起征点标准的，可以选择全部或者部分应税交易放弃免税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政策的，可以选择全部或者部分应税交易放弃减税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六、纳税人偶然发生销售无形资产、转让不动产的销售额，是否计入一般纳税人登记的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的计算？**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管理有

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2 号)第三条第二款规定, 纳税人偶然发生的销售无形资产、转让不动产的销售额, 不计入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的计算。

**【例】**某批发零售业小规模纳税人 C, 2026 年 1 月至 12 月销售服装等货物销售额合计 450 万元, 2026 年 5 月偶然转让名下一处不动产, 销售额为 100 万元, 按照规定该 100 万元不计入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的计算, C 在 2026 年 1 月至 12 月的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计算为 450 万元。

## 七、资产重组涉及的货物、金融商品、无形资产、不动产转让, 如何征收增值税?

纳税人通过合并、分立、出售、置换等方式实施资产重组,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不属于增值税应税交易和增值税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不得抵扣非应税交易, 涉及的货物、金融商品、无形资产、不动产(以下统称资产)转让, 不征收增值税, 对应的进项税额可以按规定从销项税额中抵扣:

1. 资产重组的标的是可以相对独立运营的经营业务。

2. 纳税人实施资产重组时, 应当将全部或者部分资产, 与相关联的对应债权、负债和员工共同组成资产包,

一并转让。资产包中应当同时包括资产、债权、负债和员工。

3. 资产重组应当具有合理的商业目的，且不以减少、免除、推迟缴纳增值税税款或者提前退税、多退税款为主要目的。

4. 资产重组的转让方属于一般纳税人的，接收方也应当属于一般纳税人。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八、房地产开发企业采取预售方式销售自行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应当如何预缴增值税？

1. 纳税地点：纳税人采取预售方式销售房地产项目，向机构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预缴增值税。

2. 计算方式：房地产开发企业采取预售方式销售自行开发的房地产项目，以当期取得的预收款和 3% 的预征率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应预缴的增值税：

应预缴税款 = 当期取得的预收款 ÷ (1 + 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 3%

3. 纳税期限：房地产开发企业采取预售方式销售自行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应当在收到预收款的次月纳税申报期内预缴税款。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九、纳税人应于何时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备案时需要报送哪些信息资料？

纳税人在首次申报出口退（免）税、申请开具出口退（免）税证明时，应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备案时，应当向主管税务机关如实报送《出口退（免）税备案表》，并视出口业务具体情况，报送《出口退（免）税备案附送资料清单》列明的相应附送资料。

**【例 1】**某外贸企业于 2026 年 1 月 5 日注册成立并办理了税务登记，1 月 8 日以一般贸易方式自营出口了一批货物，并拟于 2 月 2 日首次申报出口退（免）税。该企业在 1 月 5 日完成税务登记后即可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最晚应于 2 月 2 日首次申报出口退（免）税时完成备案。同时，以一般贸易方式自营出口货物无附送资料要求，该企业备案时仅需如实报送《出口退（免）税备案表》。

**【例 2】**某外贸企业于 2026 年 1 月 5 日注册成立并办理了税务登记，1 月 8 日跨境销售设计服务，并拟于 2 月 2 日首次申报出口退（免）税。该企业在 1 月 5 日完成税务登记后即可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最晚应于 2 月 2 日首次申报出口退（免）税时完成备案。同时，企业跨境销售设计服务的，备案时除报送《出口退（免）税备案表》外，还应同步报送与境外单位签订的跨境销售服务合同、与跨境销售服

务收入相对应的《技术出口合同登记证》及其数据表等附送资料。

**【例 3】**某生产企业于 2026 年 1 月 5 日注册成立并办理了税务登记，拟委托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代为办理出口退（免）税事宜。该企业在 1 月 5 日完成税务登记后即可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最晚应于首次委托代办退税时完成备案。备案时，仅需如实报送《出口退（免）税备案表》。需要注意的是，在填写备案表时，除填写出口退（免）税基本信息相关栏次外，还需在出口退（免）税管理类型中选择“委托代办退税生产企业”，并填写委托代办退税信息相关栏次。

**【例 4】**某生产企业已于 2024 年 1 月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和委托代办退税备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出口业务增值税和消费税退（免）税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5 号）发布新的《出口退（免）税备案表》后，该企业无需按照新的备案表重新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和委托代办退税备案。

## 十、纳税人发现出口退（免）税申报有误的，应当如何处理？

纳税人应当视该笔申报业务的核准情况分别处理：一是该笔申报尚未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准的，纳税人报送《撤回出口退（免）税申报申请表》，并选择“撤回原因”为“申报错误申请撤回”，申请撤回申报。主管税务机关未发现存在

不予退（免）税情形的，即可撤回。二是该笔申报已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准的，纳税人应当用负数冲减原申报数据。

纳税人已撤回或者已用负数冲减的上述申报数据涉及的申报凭证，后续可以重新用于申报出口退（免）税。

## 十一、单位发放的购物卡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吗？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第六条（一）工资、薪金所得是指个人因任职或者受雇取得的工资、薪金、奖金、年终加薪、劳动分红、津贴、补贴以及与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所得。”“第八条 个人所得的形式，包括现金、实物、有价证券和其他形式的经济利益。”

## 十二、居民换购住房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内容是什么？

居民换购住房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内容是：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出售自有住房并在现住房出售后 1 年内在市场重新购买住房的纳税人，对其出售现住房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予以退税优惠。其中，新购住房金额大于或等于现住房转让金额的，全部退还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新购住房金额小于现住房转让金额的，按新购住房金额占现住房转让金额的比例退还出售现住房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 十三、企业有零申报的情况，是否会影响评价为 A 级纳税人？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缴费信用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12 号）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营主体，不能评为 A 级：（一）实际生产经营期不满 3 年的；（二）上一评价年度评价结果为 D 级的；（三）非正常原因评价年度内增值税连续 3 个月或者累计 6 个月应纳税额为 0 的；（四）不能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设置账簿，并根据合法、有效凭证核算，向税务机关提供准确税务资料的。

这里的“非正常原因”，是指排除经营主体正常经营（包括季节性生产经营、享受政策性减免税、存在未抵减完的增值税留抵税额、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之外的其他原因。增值税按季申报视同连续 3 个月。

### 十四、我公司同时申报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和重点群体、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政策减免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应当按什么顺序处理？

纳税人同时申报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以及重点群体、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政策减免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应先享受重点群体、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政策，再按减免后的金额申报享受“六

“税两费”减免优惠。



如您在办理业务中遇到难题，请点击“悦悦”在线咨询，全省征纳互动坐席服务人员将在线为您咨询问办，期待与您的沟通交流！

登录新电子税务局或新电子税务局 APP- 点击“征纳互动”图标 - 进入悦悦咨询页面 - 选择“人工”进入页面



文字互动



语音交流



视频互动



远程协助



山西税务微信公众号



山西税务微信企业号  
(纳税人缴费人端)